证券代码：603896 证券简称：寿仙谷 公告编号：2021-051
债券代码：113585 债券简称：寿仙转债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明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系依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编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96 证券简称：寿仙谷 公告编号：2021-052
债券代码：113585 债券简称：寿仙转债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子贵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系依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编制，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报告编制和审议期间未发现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5日

公司代码：603896 公司简称：寿仙谷
债券代码：113585 债券简称：寿仙转债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寿仙谷	60389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国芳	张明骏
电话	0579-87622285	0579-87622285
办公地址	浙江省武义县黄龙三路12号	浙江省武义县黄龙三路12号
电子信箱	liuguofang@sxgoo.com	sxg@sxgoo.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09,043,589.03	1,699,583,025.66	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31,168,844.58	1,326,306,126.88	7.9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7,492,412.08	236,221,528.23	3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996,116.20	42,350,896.43	2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540,872.52	26,951,231.48	6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152,219.73	98,161,776.66	44.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	3.56	增加0.4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9	27.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9	27.59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73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寿仙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7	43,624,030	0	质押	9,530,000
李振皓	境内自然人	7.63	11,570,500	0	无	0
徐美芸	境内自然人	5.67	8,600,000	0	无	0
郑化先	境内自然人	3.01	4,570,875	202,900	无	0
李振宇	境内自然人	2.59	3,933,970	0	无	0
叶世萍	境内自然人	2.22	3,360,000	0	无	0
王信	境内自然人	1.83	2,773,679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2	2,150,939	0	无	0
杭州锐誉进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锐誉金牛聚福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2	2,150,000	0	无	0
方正顺	境内自然人	1.36	2,057,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李明焱家族（李明焱、朱惠照、李振皓、李振宇）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四人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公司39.95%的股权，其中李明焱、朱惠照为夫妻关系，李振皓、李振宇为兄弟关系，李振皓、李振宇为李明焱、朱惠照之子。李明焱、朱惠照分别持有控股股东寿仙谷投资65.00%、35.00%的股权，寿仙谷投资、李振皓、李振宇为一致行动人；2、王瑛系李明焱、朱惠照之外甥女；王瑛与李振皓、李振宇系表兄妹关系；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96 证券简称：寿仙谷 公告编号：2021-053
债券代码：113585 债券简称：寿仙转债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寿仙谷”）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20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4,95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03,323,000.00元，扣除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新股发行费用合计45,16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58,163,0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4日全部到位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516号）。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2017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06,785,113.14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51,247.58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收益4,625,170.59元。

公司2018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16,565,078.18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94,451.03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收益7,890,925.66元。

公司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0,083,146.11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43,743.85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收益4,822,968.77元。

公司202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5,963,482.46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58,457.26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收益1,602,128.7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59,755,273.55元，其中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57,700,000.00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2021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8,440,733.40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5,266.20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收益377,703.75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41,707,510.10元，其中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9,700,000.00元。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 658号）核准，公司已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6,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共3,600,000张，期限为6年。扣除公司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所支付的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49,155,660.38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6月15日全部到位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F10574号《认购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202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177,000.00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10,992.29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收益519,346.85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349,308,999.52元，其中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40,000,000.00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2021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4,694,830.00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79,447.22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收益2,541,989.43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337,235,606.17元，其中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34,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7年4月19日，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武义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杭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武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金华分行”）以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5月17日，公司在招商银行金华分行开设的账号为579900719110902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毕并于2017年5月18日完成注销，公司与招商银行金华分行、国信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19日披露的《寿仙谷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暨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2017年5月24日，公司、武义寿仙谷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仙谷饮片”）、中信银行杭州分行以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披露的《寿仙谷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9年12月4日，公司在中国银行武义支行开设的账号为357172714656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毕并于2019年12月4日完成注销，公司与中国银行武义支行、国信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2019年12月6日，公司在中信银行杭州分行开设的账号为8110801014001106117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毕并于2019年12月6日完成注销，公司与中信银行杭州分行、国信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7日披露的《寿仙谷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2020年6月22日公司在工商银行武义支行开设的账号为1208060029000458732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毕并于2020年6月22日完成注销（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披露的《寿仙谷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监管协议。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元）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8110801013101141208	2,007,510.10
合计	/	2,007,510.10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0年6月16日，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武义支行”）、国信证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6月16日，公司、寿仙谷饮片、工商银行武义支行、国信证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0年6月16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华寿仙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仙谷药业”）、中国银行武义支行、国信证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披露的《寿仙谷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元）
建设银行武义支行	33050167732700001745	485,004.85
工商银行武义支行	1208060029000515117	1,867,615.26
中国银行武义支行	388378066721	882,986.06
合计	/	3,235,606.17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不超过5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决议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授权理财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39,700,000.00元，具体如下：

发行主体	产品类型	期末余额（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缴款日期	赎回日期（到期日期）
中信银行金华武义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700,000.00	1.675	2020年5月15日	无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武义支行	定期存款	28,000,000.00	4.00	2021年1月10日	随时可赎回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武义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4.00	2021年1月29日	随时可赎回
合计	/	39,700,000.00	/	/	/

5、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9年3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都调整为2020年5月4日。

2020年4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议将“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为2021年5月4日。

公司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由寿仙谷组织实施，建设期为12个月。受行业发展趋势、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在综合考虑整体技术创新需求的基础上，对专用设备的采购及安装安排相对谨慎。为了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股东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公司将研发中心扩建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0年5月4日。

公司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由寿仙谷全资子公司武义寿仙谷中药饮片有限公司组织实施，建设期为24个月。“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保健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位于同一地块上，位置相邻，同时，保健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需使用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生产加工的部分原材料，为有效形成集约化、节约化的生产模式，实现前后两个募投项目的无缝对接，公司对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之部分原设计规划进行了调整优化，进而拖延了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决定将“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1年5月4日。

8、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不超过5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决议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授权理财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334,000,000.00元，具体如下：

发行主体	产品类型	期末余额（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缴款日期	赎回日期（到期日期）
民泰银行武义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4.00	2021年5月2日	随时可赎回
民泰银行武义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4.00	2021年5月2日	随时可赎回
民泰银行武义支行	定期存款	14,000,000.00	3.50	2021年6月13日	随时可赎回
金华银行武义支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4.20	2020年7月31日	2021年7月31日
金华银行武义支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90,000,000.00	4.00	2021年2月1日	2021年8月1日
民泰银行武义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00.00	4.00	2021年2月2日	2021年8月2日
金华银行武义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4.20	2021年2月3日	2021年8月3日
合计	/	334,000,000.00	/	/	/

5、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8、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附1：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2：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1：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8,163,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440,733.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7,837,553.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81,444,200.00	181,444,200.00	181,444,200.00	18,440,733.40	157,328,578.25	–24,115,621.75	86.71	2021–5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08,578,200.00	108,578,200.00	108,578,200.00	0	111,277,679.04	2,699,479.04	102.49	2018–5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38,140,600.00	38,140,600.00	38,140,600.00	0	39,231,296.00	1,090,696.00	102.86	2020–5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0	30,000,000.00	0.00	100.00	–		不适用	否
合计	/	358,163,000.00	358,163,000.00	358,163,000.00	18,440,733.40	337,837,553.29	–20,325,446.7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由于该募投项目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保健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位于同一地块上，位置相邻，同时，保健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需使用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生产加工的部分原材料，为有效形成集约化、节约化的生产模式，实现前后两个募投项目的无缝对接，公司对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之部分原设计规划进行了调整优化，进而拖延了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决定将“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1年5月4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不超过5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决议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授权理财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件2：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9,155,660.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694,83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871,83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寿仙谷健康产业园保健食品建设项目（基本建设）	否	217,500,000.00	217,500,000.00	217,500,000.00	3,369,822.00	4,486,822.00	–213,013,178.00	2.06	2023–6		不适用	否
寿仙谷健康产业园保健食品建设项目（生产线建设）	否	131,655,660.38	131,655,660.38	131,655,660.38	11,325,008.00	11,385,008.00	–120,270,652.38	8.65	2023–6		不适用	否
合计	/	349,155,660.38	349,155,660.38	349,155,660.38	14,694,830.00	15,871,830.00	–333,283,830.3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不超过5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决议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授权理财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亿元额度)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决议自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9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4）。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1年8月1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8月1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晶科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53,400,000	30.86
2	碧华创投有限公司	298,189,000	10.78
3	MEGCIF Investments 6 Limited	275,104,000	9.95
4	中航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饶市晶航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0,909,000	6.18
5	靖安县中安晶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312,000	5.36
6	深圳前海瑞华资本创新有限公司－珠海光大瑞华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774,000	4.69
7	杭州宏盈晶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685,900	3.32
8	宁波金石鹏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630,000	2.45
9	杭州华弘荷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224,000	1.27
10	Hope Flower Investment Ltd	34,122,600	1.23

二、2021年8月1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
1	碧华创投有限公司	298,189,000	17.13
2	MEGCIF Investments 6 Limited	275,104,000	15.80
3	靖安县中安晶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312,000	8.52
4	深圳前海瑞华资本创新有限公司－珠海光大瑞华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774,000	7.45
5	杭州宏盈晶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685,900	5.27
6	宁波金石鹏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630,000	3.88
7	杭州华弘荷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224,000	2.02
8	Hope Flower Investment Ltd	34,122,600	1.96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70,601	0.93
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673,108	0.90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8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

● 拟回购资金总额：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

● 回购价格或价格区间：不超过人民币9.20元/股（含9.20元/股，该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2021年6月19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碧华创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华创投”）披露了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2021年7月10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MEGCIF Investments 6 Limited（以下简称“MEGCIF”）披露了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5%以上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顺利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已回购未转让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 回购股份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公司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可以有效兼顾股东、公司、核心团队个人利益，使各方紧密合力共同推动公司长远发展，将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权益；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简称：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股份，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1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经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与财务状况、股权分布情况及发展战略等，公司拟实施股份回购，并全部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

（二）回购股份的种类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期限

1、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之一，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或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规定进行。

2、公司不得在下述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10,0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本数）。若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下限10,000.00万元、上限20,0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9.20元/股测算，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0,869,566股至21,739,130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2,765,501,922股的0.3930%至0.7861%。回购用途如下：

序号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按回购资金上限计算）（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1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10,869,565	0.39%	10,000.00
2	用于股权激励	10,869,565	0.39%	10,000.00
合计		21,739,130	*100 \# "0.00%" 0.78%	20,000.00

公司将根据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股票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实施回购。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及具体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股权激励的回购股份数量及比例以最终实际实施情况为准。

（六）本次回购的价格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20元/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七）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假设公司以本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10,000.00万元、上限人民币20,000.00万元，并以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9.20元/股的价格回购股份，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10,869,566股、不超过21,739,130股，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并全部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型	回购实施前		回购实施后			
			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回购金额20,000.00万元，9.20元/股）		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回购金额10,000.00万元，9.20元/股）	
	股份数	股份比例	股份数	股份比例	股份数	股份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4,309,000	37.04%	1,046,048,130	37.83%	1,035,178,566	37.43%
无限售条件股份	1,741,192,922	62.96%	1,719,453,792	62.18%	1,730,323,356	62.57%
合计	2,765,501,922	100.00%	2,765,501,922	100.00%	2,765,501,922	100.00%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2,972,198.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086,289.24万元，货币资金为268,229.12万元。假设按本次最高回购资金上限20,000.00万元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2021年3月31日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0.67%、1.84%、7.46%。

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公司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可以有效兼顾股东、公司、核心团队个人利益，使各方紧密合力共同推动公司长远发展，将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权益；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公司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可以有效兼顾股东、公司、核心团队个人利益，使各方紧密合力共同推动公司长远发展，将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权益。

3、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本次回购方案可行。

4、本次回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法、合规，具备可行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回购股份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经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决议前6个月不存在买卖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在回购期间亦不存在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十二）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分别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发出问询，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1年6月19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碧华创投披露了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2021年7月10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MEGCIF披露了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日，碧华创投、MEGCIF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明确减持计划，如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回购的股份如未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用于上述用途的，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

（十四）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拟作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的股票来源，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或持续经营能力。若所回购股份未能或未能全部用于上述用途，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注销未使用已回购股份，并就注销股份事宜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五）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安排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会秘书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的时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与本次回购相关的各项事宜；

2、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4、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回购的全部或部分工作；

5、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以上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回购可能面临以下不确定性风险：

1、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顺利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已回购未转让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回购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B884274498

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天下秀 公告编号：临2021-032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下秀”）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合计不超过8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66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7,327,327股，发行价格16.6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119,999,994.55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48,120,120.01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071,879,874.54元。2020年9月3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5770号）。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市北京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7月31日，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使用比例(%)
新媒体商业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	88,593.99	894.24	1.01
WEIQ新媒体营销云平台升级项目	55,593.99	1,227.59	2.21
补充流动资金	63,000.00	63,000.00	100.00
合计	207,187.99	65,121.83	–

截至2021年7月31日，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储存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民生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	632304268	
中国银行北海市北京路支行	622379764151	
招商银行北京北三环支行	571900216310803	
民生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	682005685	66,881.31
中国银行北海市北京路支行	622379939633	5,015.71
招商银行北京北三环支行	110939280410808	71,334.62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着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8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用途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着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合计不超过8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保荐机构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天下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用途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天下秀本次使用不超过8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特此公告。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 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天下秀 公告编号：临2021-033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与会董事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合计不超过8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天下秀 公告编号：临2021-034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与会监事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合计不超过8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